

The Complete Sherlock Holmes

#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插图典藏本)

阿瑟·柯南·道尔著 巴斯克维尔之犬



【英】柯南·道尔 著 陈建华 译



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回忆录·巴斯克维尔之犬

*The Complete Sherlock Holmes*

#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二)



[英] 柯南·道尔 著

陈建华 译



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03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插图典藏本)(全4册)/(英)柯南·道尔著 陈建华译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13.12

ISBN 978-7-5354-6587-0

I.福… II.①柯… ②陈… III.侦探小说—小说集—英国—现代 IV.I56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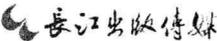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71170号

责任编辑:高毫林

责任校对:陈琪

封面设计:抱团儿工作室·落年设计

责任印制:左怡 包秀洋

出版: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027-87679360

<http://www.cjlap.com>

印刷:中印南方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张:59.75 插页:16页

版次:2013年12月第1版 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

字数:1362千字

定价:118.00元(全四册)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027-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目 录

---

### 回忆录

1	白骏马 .....	3
2	黄色的脸 .....	31
3	证券交易所的职员 .....	51
4	“格洛里亚斯科特”号 .....	72
5	马斯格雷夫仪式 .....	93
6	赖盖特之谜 .....	112
7	驼背人 .....	133
8	住院的病人 .....	152
9	希腊语翻译 .....	174
10	海军协定 .....	194
11	最后一案 .....	230

## 巴斯克维尔之犬

1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	251
2	巴斯克维尔的诅咒 .....	259
3	疑案 .....	269
4	亨利·巴斯克维尔爵士 .....	279
5	三条断了的线索 .....	292
6	巴斯克维尔庄园 .....	304
7	梅利比特宅邸的斯丹普里顿一家人 .....	315
8	华生医生的第一份报告 .....	330
9	华生医生的第二份报告 .....	338
10	华生医生日记摘录 .....	355
11	高岗上的人 .....	365
12	荒原的惨剧 .....	378
13	设网 .....	391
14	巴斯克维尔之犬 .....	404
15	回顾 .....	416



---

## 回忆录

---



1

## 白骏马

“华生，或许我应当跑一趟了。”一天早上，我们一块儿吃早饭的时候福尔摩斯说。

“跑一趟？到哪里去？”

“到特穆尔，去金斯皮兰。”

我一点都不奇怪。说实话，我原本感到奇怪的是，他并没有参与到英国大街小巷热议的一件神秘的案子。我的这个同伴整天耷拉着脑袋，皱着眉头，在房间里踱来踱去。一个劲儿不停地抽着烈性烟草，对我提的问题和发表的看法不闻不问。订报员给我们送来当天的各种报纸，他也只瞟了一眼就丢到角落里去。但是，虽然他不言不语，我完全明白，福尔摩斯正在苦苦思索着什么。目前，大家面前只有一个情况，十分需要福尔摩斯的分析推理才能去解决，那就是韦塞克斯杯锦标赛中的名贵马匹离奇的失踪和驯马师的惨死。所以，他突然宣布，想动身去案发现场，这正是我希望的。

“如果我不碍手碍脚的话，我很乐意跟你一起去。”

“亲爱的华生，你能跟我一起去，那我十分开心。我想，你此行肯定不会白白浪费时间的，因为这件案子的特点绝对是独一无二的。我想，

我们到帕丁顿，正好能赶上火车，在路上我再把这件案子的情况详细地说说。麻烦你能带上你那很厉害的双筒望远镜。”

大约一小时之后，我们已经坐在去埃克塞特的豪华车厢里角落里，福尔摩斯那张棱角分明的脸孔盖着一顶有护耳的旅行帽，他正在快速浏览他在帕丁顿车站买的一沓当天的报纸。我们早已出了雷丁站很远，他把最后那张报纸丢在座位下面，拿出烟盒来让我吸烟。

“我们跑得很快，”福尔摩斯望着窗外，瞄了瞄表说，“现在我们的车速是每小时五十三英里半。”

“我没有注意观察每隔四分之一英里距离的路杆。”我说。

“我也没注意到。但是这条铁路边电线杆之间的距离是六十码，所以算起来很容易。我想，你早已关注过约翰·斯特雷克被杀和白骏马失踪的事情了。”

“我早已看到《每日电讯报》和《记事报》的报道了。”

“对这个案子，思考推理的技艺，应该用来仔细研究事实细节，而不是去发现新证据。这件惨案很不普通，如此深不可测，而且跟那么多人的利益相关，让我们很难推断、猜想和假设。困难的地方在于，必须要把那些事实——铁定的事实跟那些理论家、记者的夸夸其谈区分开。然后，我们根据这个坚实的基础来分析问题。我们的职责在于看能得出什么结论，并确定整个神秘案子里最关键的地方在哪里。星期二的晚上，我同时接到马的主人罗斯上校和警长格雷戈里的电报，负责案子的格雷戈里请求我跟他合作破这个案子。”

“星期二晚上！”我惊讶地喊出来，“今天都星期四早晨了。为什么你昨天不出发呢？”

“我亲爱的华生，这是我的失误，也许我的失误比人们想象的要多，他们只根据你的回忆录了解我。其实是，我并不相信这匹英国名贵的马会躲这么长时间，特别是在达特穆尔北部这样人迹罕至的地方。昨天我无时无刻地指望着马能被找到，并且还能知道那个偷马的人就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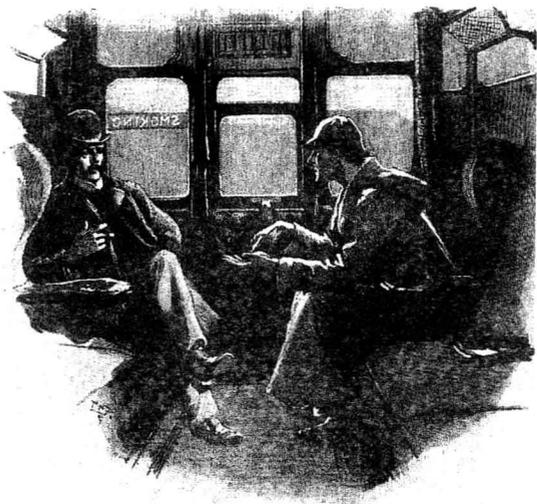
杀害约翰·斯特雷克的凶手。谁知到了今日，我发现，除了逮捕了菲茨罗伊·辛普森小伙子之外，没有任何进展。我觉得是我出马的时候了。但是，我觉得昨天的光阴也并没有浪费。”

“这么说，你心里有底了吗？”

“至少，我了解这件案子的关键情况了。现在我可以向你全部罗列出来。我感觉，搞清楚一件案子的最好方法，就是能将它的情况对另一个人陈述清楚，还有，假如我不跟你说说我们该从哪里入手，我就很难指望你帮我。”

我向后靠在椅背上，吸了一口雪茄，福尔摩斯身子前倾，用他那瘦削的食指在他左手心里比划着，向我讲述着我们这次出行的事情的大概情况。

“白骏马，”福尔摩斯说，“是索莫密血统，跟它名贵的祖先一样，一直保持着了不起的比赛记录。它已经五岁了，在赛马场上，每次它总能为它那运气好的主人罗斯上校赢得各种奖金。在这次悲惨事件之前，它是韦塞克斯杯锦标赛的冠军，人们在它身上下的赌注是三比一。然而它是赛马爱好者眼里最有希望夺奖的马，并且从来没有让他们失望，所以，即使是这样离谱，也有数不清的钱押在它身上。因此，有很多人极其想



向我讲述着我们这次出行的事情的大概情况。

阻止白骏马在下星期二比赛结束之前出现在赛场上。

“当然，在上校的驯马厩所在的金斯皮兰对这情况都很了解，所以，对这匹名马采取了各种安保措施来保护它。驯马师约翰·斯特雷克是罗斯上校的一个退休骑师，后来因为变胖了不适合参加比赛。斯特雷克在上校家里做了五年骑师，七年驯马师，平时表现为一个热情的忠实的仆人。斯特雷克手下有三个小马倌。马厩不大，总共只有四匹马。一个小马倌每天夜间都住在马厩里，另外两个就睡在草料棚里。三个小伙子的品性都很端正。约翰·斯特雷克已经结婚了，住在离马厩两百码远的一座小别墅里。他没有孩子，只有一个女仆，生活还算充裕。那个地方周围很荒凉，在北面半英里远的地方，有几座别墅，是塔维斯托克镇的开发商建的，专门给病人疗养和别的想呼吸达特穆尔新鲜空气的人住的。西边两英里远的地方就是塔维斯托克镇，穿过荒原，大概也有两英里的距离，有一个较大的梅普里通马厩，是巴克沃特勋爵的，由赛拉斯·布朗管理。荒原别的地方极其荒凉，只有一些流浪的吉卜赛人住在那里。这件惨案发生在星期一晚上，大概情况就是这样的。

“这天晚上，跟平时一样，这些马匹经过训练刷洗，马厩在九点钟锁上了。两个小马倌去驯马师家里，在厨房里吃了晚饭。第三个小马倌内德·亨特留下来守卫。九点过了几分钟，女仆伊迪丝·巴克斯特把内德的晚饭送到马厩，晚饭是一盘咖喱羊肉。她没有带喝的东西，因为马厩里有自来水，按照规定，看守马房的人当班时，不能喝别的东西。因为天很黑，这条小路又要经过荒野，所以这个女仆提着一盏提灯。

“伊迪丝·巴克斯特走到距马厩不到三十码的地方时，一个人从黑暗的地方闪出来，把她喊住了。在提灯的昏黄灯光下，她看到这个人举止像一个绅士，穿着一套灰色的花呢子衣服，戴着一顶呢帽，脚上穿着一双带有绑腿的高统靴，手里捏着一根沉甸甸的圆头手杖。但是让她印象最深刻的是，他的脸色太苍白了，精神高度紧张。她估计这个人的年纪很可能在三十岁以上。

“‘你能告诉我这是哪儿吗?’他问道,‘如果不是看到你这灯光,我差点想在荒野里住一晚上了。’

“‘你在金斯皮兰马厩边上了。’女仆说。

“‘呀,真的吗?运气真好!’他叫道,‘我知道,每天夜里有一个小马倌一个人睡在这儿。大概这就是你给他送的晚饭吧。我敢肯定你不会那么清高连一件新衣服的钱也不想赚吧?’这个人从背心口袋里摸出一张折叠好的白纸片,‘一定在今天夜里把这东西送给那个孩子,用这钱你就能买一件最好看的上衣。’

“他认真的样子,让伊迪丝吓坏了,连忙从他身边跑了,跑到窗子下,因为她习惯从窗口把饭送进去。窗户已经打开了,亨特坐在里面的小桌子边上。伊迪丝刚刚准备要把出现的情况告诉给他,这时那个陌生人又走过来了。

“‘晚上好,’他透过窗子向里面望着说道,‘我有话跟你说。’姑娘对天发誓,在他说话的时候,她发现一张小纸条的一角从他手心里露出来。

“‘你来这儿有什么事?’小马倌问。

“‘这件事能让你口袋里塞点东西,’陌生人说,‘你们有两匹马参加韦塞克斯杯锦标赛,一匹是白骏马,一匹是贝阿德。你把可靠的信息告诉我,我不会亏待你的。听说在八分之五英里赛事中,贝阿德能超越白骏马一百码远,你们马场都把赌注下到贝阿德身上,这是真的吗?’

“‘这么说来,你是个该死的赛马探子了!’这个小马倌叫道,‘现在我要让你领教一下,在金斯皮兰,我们是怎么对付这帮人的。’他起身冲到马厩里去把狗放出来。这个姑娘连忙跑回家,但是她一边跑,一边向后张望,她看见那个陌生人还探着身子往窗户里看。但是,过了一分钟,亨特带着猎犬一起跑出来时,这个人已经离开了。虽然亨特带着狗围绕着马厩转了一个圈,也没有看见这个人的身影。

“等等,”我问,“小马倌带着狗跑出去的时候,没有把门锁上吗?”

“太好了，华生，太好了！”我的伙伴沉着声音说，“我觉得这点非常关键，所以昨天专门给达特穆尔发了一封电报澄清这件事情。小马倌在离开之前把门锁上了。我还能补充一句，这扇窗户很小，人根本钻不进来。

“亨特等那两个小马倌伙伴回来之后，便派人给驯马师送信，把出现的情况告诉他。斯特雷克听到汇报之后情绪十分激动。虽然不清楚这里面的真正名堂，他还是有莫名的紧张。斯特雷克太太在凌晨一点钟醒来的时候，看见他正在穿衣服。斯特雷克对他妻子的问话是这么回答的，因为他心里放不下这几匹马，因此一直不能睡得安稳，他想到马厩去看看它们是否都正常。斯特雷克的妻子听到雨点淅淅沥沥地打在窗户上，请求他待在家中。但是他不顾妻子的恳求，披上雨衣就出了门。

“斯特雷克太太早上七点钟醒来，看到她的丈夫还没回家，连忙穿上衣服，喊来女仆，一起去了马厩。大门洞开，里面亨特蜷缩在一张椅子上，完全昏迷过去了。马厩里热门的名马不见了，驯马师也不见踪影。

“她们赶紧把睡在马具间上草料棚里的两个小马倌叫醒，因为他们俩睡得很死，所以晚上什么都没听到。亨特明显被强烈的药物给放倒了，所以怎么样都叫不醒他。只好让亨特睡在那儿，两个小马倌和两个女人都跑出去找失踪的人和马。他们还以为是驯马师因为某种原因把马牵出去搞早上训练，但是他们爬上房子附近的小山坡，从那里能看得见周围的荒原，但是根本没有看到失踪的名马的踪影，但是发现了一样物品，让他们感觉大事不好。

“距离马厩大约四分之一英里的地方，斯特雷克的大衣在金雀花丛中飘着。边上有一个凹下去的位置，在低洼的地方，他们找到了不幸的驯马师的尸体。他的脑袋被砸烂了，是被重物猛击砸烂的。他的大腿也受了伤，有一道很整齐的长长的创口，明显是被一种很锋利的凶器划

破的。很明显，斯特雷克与袭击他的敌人激烈地打斗过，他右手握着一把小刀，血迹一直凝在刀柄上，他的左手紧紧擦着一条黑红条纹的丝绸领带。女仆认出来，当天晚上那个来马厩的陌生人戴的就是这条领带。亨特苏醒过来之后，也证实这条领带就是那个人的。他敢肯定，就是这个陌生人站在窗边的时候，在咖喱羊肉里下了毒。于是马厩就失守了。至于那匹失踪的马，在这不祥的山谷下面的泥巴地上有充分的



不幸的驯马师的尸体。

证据，证明打斗的时候马也在那里停留过。但是那天早上它就无影无踪了。尽管重金悬赏，达特穆尔的吉卜赛人全都在留意着，但是一点消息都没有。最后还有一点，化验证明这个小马馆吃剩的晚饭里有大量的鸦片粉末。而同一天晚上，斯特雷克的家人也吃了同样的饭菜，但是却没有任何问题。

“整个案子的基本情况就是这样的。抛开了一切猜测，尽可能地客观描述。现在我把警方对案子的处置跟你说说。

“案子交给警长格雷戈里处理，他是一个很能干的警官。如果他的天分里能多一点想象的能力，那么他肯定会在他那行里升得很高。他到了事发现场，马上就寻找到了那个嫌疑犯，还把他抓了起来。找到那个人并不困难，因为他就居住在我刚才说的那些小别墅里。他的名字，似乎叫菲茨罗伊·辛普森。他是一个出身高贵、接受过良好教育的人，他在赛马场上曾一掷千金，现在靠着在伦敦体育俱乐部里做个小小的

赌马登记员过日子。检查他的赌注记录册，发现他把总共五千英镑的赌注押在白骏马的失败上。被抓之后，辛普森主动坦白，他去达特穆尔，是希望获取一点关于金斯皮兰马的情报，也想弄点关于第二大热门德斯巴勒马的情报。德斯巴勒是由梅普里通马厩的赛拉斯·布朗照看。对那天晚上的事情，他没有否认，但是辩解说，他并没有什么阴谋，只是想获取第一手情报而已。在给他出示那条领带之后，他脸色霎时变得惨白，根本不能解释清楚他的领带是怎么在被害人的手中。他的衣服湿透了，表明那天夜里他曾经冒着雨出去的，还有他的手杖包着重重的铅头；假如用它不断地敲击，那么它完全能做凶器，让驯马师遭受重创而死亡。但是从另一个角度看，辛普森身上没有伤痕，然而斯特雷克刀上的情况说明，至少有一个谋杀他的凶手身上有刀伤。我把简单的情况都告诉你了。华生，假如你能给我一点启发，那我就十分感谢你了。”

我饶有兴趣地听了福尔摩斯用他那种特有的简洁方式对我所作的陈述。虽然我已经了解了大部分情况，我还是不太清楚这些事情的重要性及他们之间的相互关系。

“是不是在打斗的时候，斯特雷克脑袋受了伤，然后自己的刀子把自己划伤了呢？”我提示说。

“可能性很大，很有可能，”福尔摩斯说，“如果是这样的话，利于被告的一个证据就不复存在了。”

“还有，”我说，“我现在还不知道警察是怎么看的。”

“我担心我们的推断和他们的看法正好相反，”我的朋友回答道，“据我所知，警察们觉得，菲茨罗伊·辛普森把看小马馆毒倒之后，想办法配了一把钥匙，把马厩的门打开了，把马牵了出来。明显的是，他想把马偷走。马辔头不见了，因此辛普森肯定要把这个领带套在马嘴上。接着，就让门那样敞开着，把马牵到荒野里。在半路上遇到了驯马师，也可能是驯马师追了过来，这样自然就纠缠起来了。辛普森举起他那

沉甸甸的手杖把驯马师脑袋打开了花，虽然斯特雷克拿着那把小刀自卫，但是辛普森没有受一点伤。然后，这个盗马贼把马牵到一个隐秘的地方，或者在打斗过程中，那匹马挣脱逃跑了，现在正游荡在荒原里。这就是警察对这个案子的看法，虽然这种说法是不怎么说得通的，但是别的所有的解释更讲不通。不管怎么样，只要我去了事发现场，会很快把情况摸清楚的。在这之前，我实在看不出来，我们怎么能从目前的情形前进一步。”

我们到达小镇塔维斯托克的时候，已是傍晚时候了。塔维斯托克镇就如同盾牌上的浮雕一样，位于达特穆尔茫茫原野的中心，车站上早已有两位绅士在等着我们，一位身材魁梧，模样潇洒，长着狮毛一样的头发和胡子，一双蓝色的眼睛闪闪发光。另一个人身材矮小机智，干净利落，穿着礼服大衣，脚上穿着一双有绑腿的高统靴，修剪得齐整整的络腮胡子，戴着眼镜，此人就是家喻户晓的体育爱好者罗斯上校。前者则是警长格雷戈里，他已是在英国侦探界闻名遐迩了。

“福尔摩斯先生，你能来，我很高兴，”上校说，“这位警长已经竭尽全力为我们侦查，我愿意不惜一切代价为可怜的斯特雷克报仇，还要找到我的马。”

“有什么新发现吗？”福尔摩斯问。

“抱歉得很，我们几乎没有什么进展，”警长说，“外面有一辆敞篷马车，你肯定想在天黑之前去看看案发现场，我们可以一边赶路一边聊。”

一分钟之后，我们已经坐上了舒适的四轮马车，轻快地穿过古老而优雅的德文郡小城。警长格雷戈里脑子里塞满了情况，喋喋不休地讲个不停。福尔摩斯偶尔问一句，或者插上一两句话。我饶有兴趣地聆听着这两位侦探的谈话，罗斯上校则双臂抱在胸前，向后靠着，帽子歪在两只眼睛上。格雷戈里有条有理地讲着他的看法，差不多跟福尔摩斯在火车上预测的一致。

“法网恢恢，菲茨罗伊·辛普森插翅难飞，”格雷戈里说，“我个人敢

肯定他就是凶手；还有，我也意识到证据还不充分，如有新的发现，也许推翻这种证据。”

“那么斯特雷克的刀伤又是怎么回事呢？”

“我们得出的结论是，他倒下去的时候把自己划伤了。”

“在我们来的路上，我的朋友华生医生也是这么猜测的。这样一来，情况对辛普森就不利了。”

“那是肯定的了。辛普森没有刀，也没有伤痕。但是，对他不利的证据是很充分的。他对那匹失踪的马很关注，又有毒害小马馆的嫌疑；他还在那夜的暴雨中出门，而且手持一根笨重的手杖，他的领带也在被害人手里。我想，我们完全能对他提出指控了。”

福尔摩斯摇了摇头。“一个聪明的律师能把这个观点驳倒。”福尔摩斯说，“他为什么要把马从马厩中偷走呢？如果他想杀害它，为什么不在马厩内下手呢？他身上有配的钥匙吗？是哪一家药品经销商销售给他的烈性毒药？首先，他一个外地人能把马藏到哪儿呢？而且还是这么一匹马？他要女仆转交给小马馆的那张纸条，他自己又是怎样解释的呢？”

“他说那是一张十英镑的钞票。他的钱包里有这么一张钞票。但是你提到的别的疑点，并不像你想象的那么难解释。他在这一块并非是一个陌生人。每年夏天他都要来塔维斯托克镇住上两次。鸦片或许是从伦敦带过来的。这把钥匙，既然得手了，可能早就丢了。那匹名马可能在荒原的一个洼地里，或者是在一个废弃的矿井里。”

“至于那条领带，他怎么解释的呢？”

“他承认那条领带是他的，却说已经丢了。但是有一个新的发现，足够证明是他把马从马厩里牵出来的。”

福尔摩斯竖起耳朵听着。

“我们发现很多脚印，说明有一伙吉卜赛人在星期一晚上来到离案发地点一英里之内的地方。星期二他们就走了。现在，假设在辛普森